

2019 年度中共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 检查工作委员会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区纪（工）委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区纪（工）委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区纪（工）委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工委（区委）和上级纪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工委（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及市纪委监委授权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工委（区委）工作机关及派出机关、工委（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和工委（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委监委，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工委（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工委（区委）管理或者授权管辖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四）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工委（区委）管理或者授权管辖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五）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六）负责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参与起草制定纪检监察制度和相关规范性文件。

（七）负责全区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八）负责与工委（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统筹协调和有关问题线索的处置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会同有关方面做好派驻（出）机构、区属企业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十)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部门决算只包括独立核算的本级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在职实有人数 39 人，其中：行政 38 人，事业 1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0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241.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5.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72.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04.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503.24	本年支出合计	51	1,503.2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1,503.24	总计	54	1,503.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3+4+5+6+7）行； 27行=（24+25+26）行；

51行=（28+29+……+49）行； 54行=（51+52+53）行。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项 目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503.23	1,50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1.01	1,241.0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241.01	1,241.01						
2011101	行政运行		870.48	870.48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23.74	123.74						
2011106	中央巡视		208.24	208.2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8.55	38.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9	85.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25	8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61	58.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4	23.6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4	72.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4	72.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30	33.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74	38.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99	104.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99	104.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90	88.9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09	16.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503.23	1,132.70	370.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1.01	870.48	370.5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241.01	870.48	370.53		
2011101			行政运行	870.48	870.48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23.74		123.74		
2011106			中央巡视	208.24		208.2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8.55		38.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9	85.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25	8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61	58.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4	23.6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4	72.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4	72.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30	33.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74	38.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99	104.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99	104.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90	88.9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09	16.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0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241.01	1,241.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5.19	85.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72.04	72.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04.99	104.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503.24	本年支出合计	53	1,503.23	1,503.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503.24	总计	58	1,503.23	1,503.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25行=（26+27）行；29行=（24+25）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503.23	1,132.70	370.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1.01	870.48	370.5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241.01	870.48	370.53	
2011101	行政运行		870.48	870.48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23.74		123.74	
2011106	中央巡视		208.24		208.2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8.55		38.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9	85.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25	8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61	58.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4	23.6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4	72.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4	72.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30	33.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74	38.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99	104.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99	104.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90	88.9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09	16.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2.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2.73	30201	办公费	12.6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1.48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366.32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61	30206	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64	30207	邮电费	3.7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30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4	30211	差旅费	0.3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4.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49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6.27	39908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2	退休费	13.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8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29.2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5.47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3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6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6			
	人员经费合计	995.24		公用经费合计				137.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00		21.00		21.00	8.00	17.79		16.09		16.09	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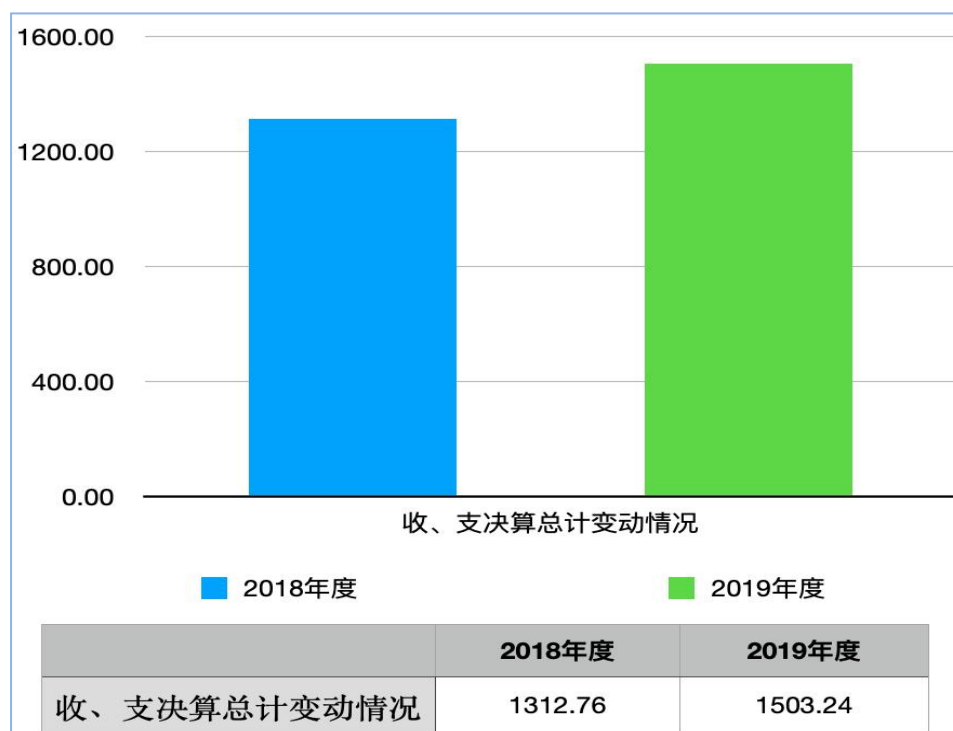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9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1,503.24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90.48万元，增长14.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增设机构人员增加，省、市、区巡视、巡查经费，纪检监察业务培训经费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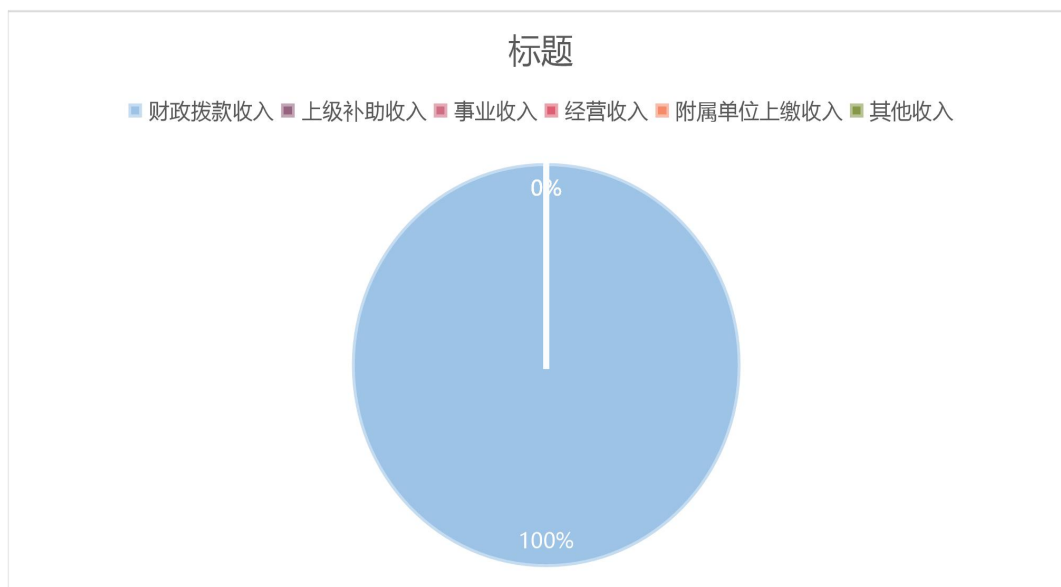


二、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503.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03.2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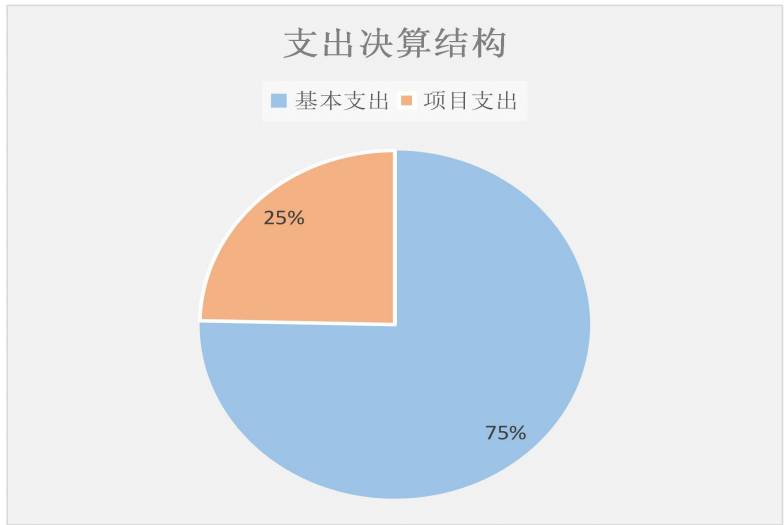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单位: 万元)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503.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2.7 万元，占本年支出 75.4%；项目支出 370.53 万元，占本年支出 2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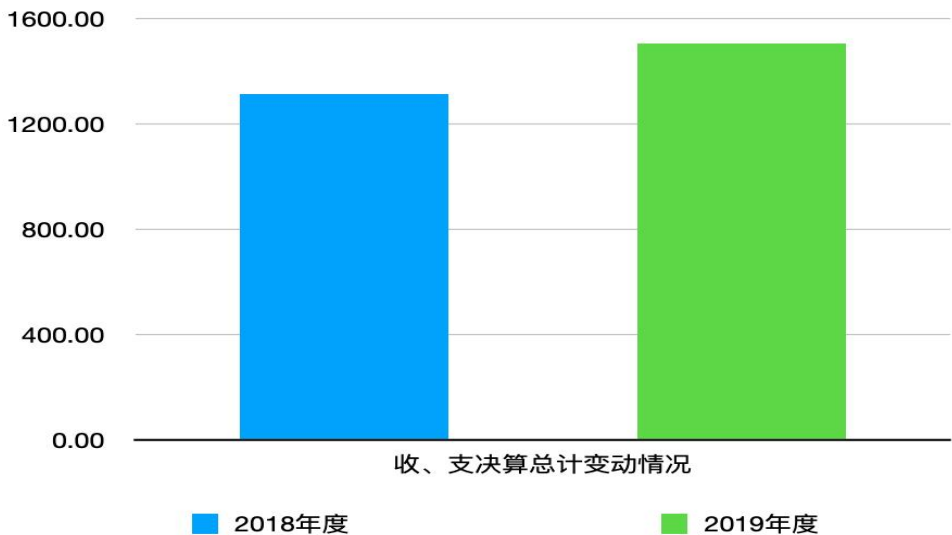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03.2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90.48 万元，增长 14.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增设机构人员增加，省、市、区巡视、巡查经费，纪检监察业务培训经费增加。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2018年度	2019年度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1312.76	1503.24

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03.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0.48 万元，增长 14.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增设机构人员增加，省、市、区巡视、巡查经费，纪检监察业务培训经费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03.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41.01 万元，占 8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9 万元，占 5.7%；卫生健康支出 72.04 万元，占 4.8%；住房保障支出 104.99 万元，占 7.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71.6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其中：基本支出 1,132.70 万元，项目支出 370.53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大案要案查处 123.74 万元，主要成效：重点狠抓经开区（汉南区）党员干部职工腐败案件，强化党员干部不敢腐不能腐的工作意识，形成良好的工作生态环境；中央巡视 208.24 万元，主要成效：贯彻落实巡视工作条例，开展全区巡察工作。突出政治巡察，充分发挥巡察监督“利剑”作用；纪检监察事务 38.55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对经开区(汉南区)党纪党规法制法规的宣传，反面

典型警示教育，提高党员干部职工自觉抵制不良风气的能力。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30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1%。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85.75万元，支出决算为85.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

3.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73.17万元，支出决算为7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

4.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07.42万元，支出决算为10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7%。

六、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32.6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95.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37.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

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费用补贴、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本级 1 个行政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2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3%，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6.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6%；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相比无增减。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6.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6%，比年初预算减少 4.9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主要用于执法和巡察，其中：燃料费 8 万元；维修费 5.12 万元；

过桥过路费 0.28 万元；保险费 2.69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3%，比年初预算减少 6.3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支出、减少开支。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接待工作。

2019 年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1.70 万元。其中：同城接待活动 1.7 万元，主要用于学习培训交流、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工作 9 批次 72 人次，共计 9768 元，用于工作误餐费共计 7262 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0.1 万元，下降 0.5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47 万元，增长 3.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57 万元，下降 25.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量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支出，减少开支。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

律检查工作委员会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370.53 万元。组织对 3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70.53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受理群众信访举报，处置反映问题线索，对违反党纪政纪案件进行调查并给予相应的处分；通过基层作风巡察、巡查全民大数据评议工程等方式，强化行政问责，坚决整治机关和基层干部“庸懒散慢”问题，巩固作风建设成果；保障纪检网络信息系统安全运行，提高办案设备水平，确保执纪审查安全。

（二）绩效自评结果

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 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9.84 万元，执行数为 123.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3%。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立案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及直接承办信访件；二是通过监督检查，强化行政问责，坚决整治机关和基层干部“庸懒散慢”问题，巩固作风建设成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基层党组织落实党内监督特别是政治监督的意识还不强，管党治党宽松软的问题依然存在，对党员干部的日常监督抓得不紧、不实，运用“第一种形态”不主动、不充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成果，营造廉洁勤政务实高效的

作风氛围，推动反腐倡廉建设，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二是严肃查处各种违纪违法案件，保持查办案件高压态势，形成有力震慑。

2. 巡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0.04 万元，执行数为 208.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为区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及承担巡察任务的 3 个巡察组提供经费保障；二是为全市统一部署开展的交叉巡察提供经费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少数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淡薄，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问题显露。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贯彻落实巡视工作条例，开展全区巡察工作。突出政治巡察，充分发挥巡察监督“利剑”作用；二是惩治腐败，营造风清气正社会环境。

3. 纪检宣传教育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38.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1%。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基层单位廉洁文化创建活动以及纪检资料的学习，有利于宣传党章党规党纪，宣传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所取得的显著成效，宣传革命文化和优秀传统文化中的廉政道德文化，促进党的纪律文化深入党心、深入人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纪检监察工作力量不足，区级纪检监察机关现有人员编制与监察体制改革后的新形势新要求不相匹配，7 个园区纪检监察组织尚未健全，基层纪检监察干部的履责意识和办案能力还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

设宣传教育月活动；二是按要求做好纪检监察系统刊物的学刊用刊工作；三是按要求做好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对纪检工作新部署新要求等学习资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7.4万元，比2018年增加34.44万元，增长33.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增设机构、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1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8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6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深化政治理论学习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及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期间共举办读书班 1 期、参观教育基地 2 处、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3 次、集中交流研讨 5 次、接受专题辅导 8 场、形成调研成果 9 篇，下基层讲党课 11 场，整改问题 20 个，真正学出了政治性、特殊性、实效性。

二、强化意识形态引导

成立区纪委监委舆情应对处置工作协调督办小组，建立重要敏感舆情应对处置工作制度，实行 24 小时舆情监测值班制度。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成员职责，将全区各单位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党中央关于宗教工作决策部署情况纳入工委（区委）政治巡察监督范围。建立“一报、一微、一网站”纪检监察工作宣传阵地，突出正面引导，壮大主流声音。

三、压实管党治党责任

深化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结果运用，集中约谈上年度检查考核排名后 3 位的单位党组织负责人，并对连续两年排名后 3 位的单位党组织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优化“两个责任”日常考核机制，量化、细化、实化考核项目和计分办法，联合考评办、督查室以现场座谈、调研督考的形式对园区、街道、部门履职尽责

责情况进行检查。共查处落实“两个责任”不力问题 51 件 51 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28 人，通报曝光 11 期 39 人。

四、持续强化政治监督

在全区开展 2 轮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专项监督检查，共发现问题 208 个，下发纪检监察建议书 18 份，对其中的 43 个典型问题予以重点督促整改，切实压紧压实全区各级党组织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责任。坚决落实军运会筹办监察和平安稳定督察两项重大政治任务，现场督察 478 家单位，电话抽查 1396 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137 个，追责问责 10 人。

五、巩固作风建设成果

聚焦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及其隐形变异问题，持续开展明察暗访，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47 件 57 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51 人。在全区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集中整治，重点纠治党性不纯、文山会海、弄虚作假、不担当不作为等问题，共问责处理 220 人次，其中党纪政务处分 76 人。稳步推进“双评议”工作，累计调查不满意事项 76 件，督促落实整改建议 26 条，问责处理 14 人。

六、深入开展专项整治

开展村（社区）“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累计清理问题 150 个，处理相关责任人 56 人次，收回各类欠缴资金 1153.48 万元。开展职能部门治理黑臭和劣Ⅴ类水体履职尽责情况监督检

查，共发现问题线索 18 条，处理相关责任人 66 人次。开展民生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共发现突出问题 73 个，处理相关责任人 119 人次。先后开展 4 次扶贫领域专项巡查，发现问题线索 77 个，处理相关责任人 107 人次。

七、始终坚持高压反腐

全区纪检监察组织共受理信访举报 628 件，同比增长 41%；处置问题线索 459 件次，同比增长 1.8%；立案查处违纪违法案件 211 件，同比增长 3.4%；查处处级干部违纪案件 27 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194 人；采取留置措施 14 人。共查处违反组织纪律问题 3 件、违反廉洁纪律问题 45 件、违反群众纪律问题 3 件、违反工作纪律问题 105 件、违反生活纪律问题 3 件，查处涉嫌职务犯罪问题 20 件。

八、深化运用“四种形态”

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478 人次，其中，一、二、三、四种形态分别为 273 人次、159 人次、32 人次、14 人次。积极开展不实信访举报澄清正名工作，切实维护党员干部合法权益，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定期对受到党纪政务处分的党员干部进行回访教育，帮助受处分党员重鼓干劲、轻装前行。

九、深入推进“十进十建”

分层分级开展专题研学、讲廉政党课、举办党纪法规知识测

试、谈学习心得体会，帮助广大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增强纪律意识，守好纪律底线。组织开展廉政文艺进村（社区）、创作廉洁公益宣传视频、召开家风故事会、举办廉政书画展、开展纪企共建等活动，推动纪法宣传不断向社区、向企业、向学校延伸。编印《以案明纪Ⅱ》和《以案明纪Ⅲ》，组织党员干部参加庭审旁听活动，引导全区党员干部及公职人员以案为戒。

十、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加强对纪检监察干部的政治教育、党章党规党纪教育、法律法规教育、工作方法教育。共举办全区纪检监察综合业务培训班 2 期、新闻写作业务培训班 1 期、“纪检学堂”9 期、“班子成员人人讲”13 期，教育培训纪检监察干部 600 余人次、党员领导干部 1300 余人次。坚持“刀刃向内”，认真核查反映纪检监察干部涉嫌泄密、徇私舞弊等问题线索 7 条，问责 9 人。

完成的主要工作事项			
序号	工作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深化政治理论学习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及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期间共举办读书班 1 期、参观教育基地 2 处、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3 次、集中交流研讨 5 次、接受专题辅导 8 场、形成调研成果 9 篇，下基层讲党课 11 场，整改问题 20 个，真正学出了政治性、特殊性、实效性。	已完成

2	强化意识形态引导	成立区纪委监委舆情应对处置工作协调督办小组，建立重要敏感舆情应对处置工作制度，实行24小时舆情监测值班制度。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成员职责，将全区各单位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党中央关于宗教工作决策部署情况纳入工委（区委）政治巡察监督范围。建立“一报、一微、一网站”纪检监察工作宣传阵地，突出正面引导，壮大主流声音。	已完成
3	压实管党治党责任	深化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结果运用，集中约谈上年度检查考核排名后3位的单位党组织负责人，并对连续两年排名后3位的单位党组织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优化“两个责任”日常考核机制，量化、细化、实化考核项目和计分办法，联合考评办、督查室以现场座谈、调研督考的形式对园区、街道、部门履职尽责情况进行检查。共查处落实“两个责任”不力问题51件51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8人，通报曝光11期39人。	已完成
4	持续强化政治监督	在全区开展2轮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专项监督检查，共发现问题208个，下发纪检监察建议书18份，对其中的43个典型问题予以重点督促整改，切实压紧压实全区各级党组织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责任。坚决落实军运会筹办监察和平安稳定督察两项重大政治任务，现场督察478家单位，电话抽查1396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137个，追责问责10人。	已完成
5	巩固作风建设成果	聚焦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及其隐形变异问题，持续开展明察暗访，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47件57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51人。在全区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集中整治，重点纠治党性不纯、文山会海、弄虚作假、不担当不作为等问题，共问责处理220人次，其中党纪政务处分76人。稳步推进“双评议”工作，累计调查不满意事项76件，督促落实整改建议26条，问责处理14人。	已完成
6	深入开展专项整治	开展村（社区）“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累计清理问题150个，处理相关责任人56人次，收回各类欠缴资金1153.48万元。开展职能部门治理黑臭和劣V类水体履职尽责情况监督检查，共发现问题线索18条，处理相关责任人66人次。开展民生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共发现突出问题73个，处理相关责任人119人次。先后开展4次扶贫领域专项巡查，发现问题线索77个，处理相关责任人107人次。	已完成

7	始终坚持高压反腐	全区纪检监察组织共受理信访举报 628 件,同比增长 41%;处置问题线索 459 件次,同比增长 1.8%;立案查处违纪违法案件 211 件,同比增长 3.4%;查处处级干部违纪案件 27 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194 人;采取留置措施 14 人。共查处违反组织纪律问题 3 件、违反廉洁纪律问题 45 件、违反群众纪律问题 3 件、违反工作纪律问题 105 件、违反生活纪律问题 3 件,查处涉嫌职务犯罪问题 20 件。	已完成
8	深化运用“四种形态”	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478 人次,其中,一、二、三、四种形态分别为 273 人次、159 人次、32 人次、14 人次。积极开展不实信访举报澄清正名工作,切实维护党员干部合法权益,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定期对受到党纪政务处分的党员干部进行回访教育,帮助受处分党员重鼓干劲、轻装前行。	已完成
9	深入推进“十进十建”	分层分级开展专题研学、讲廉政党课、举办党纪法规知识测试、谈学习心得体会,帮助广大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增强纪律意识,守好纪律底线。组织开展廉政文艺进村(社区)、创作廉洁公益宣传视频、召开家风故事会、举办廉政书画展、开展纪企共建等活动,推动纪法宣传不断向社区、向企业、向学校延伸。编印《以案明纪Ⅱ》和《以案明纪Ⅲ》,组织党员干部参加庭审旁听活动,引导全区党员干部及公职人员以案为戒。	已完成
10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加强对纪检监察干部的政治教育、党章党规党纪教育、法律法规教育、工作方法教育。共举办全区纪检监察综合业务培训班 2 期、新闻写业务培训班 1 期、“纪检学堂”9 期、“班子成员人人讲”13 期,教育培训纪检监察干部 600 余人次、党员领导干部 1300 余人次。坚持“刀刃向内”,认真核查反映纪检监察干部涉嫌泄密、徇私舞弊等问题线索 7 条,问责 9 人。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部门决算公开咨询电话：84891499 联系人：刘世梅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纪工委			实施单位	纪工委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84	129.84	123.74	10	95.30%	9.5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巩固深化作风建设成果，营造廉洁勤政务实高效的作风氛围，推动反腐倡廉建设，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2、严肃查处各种违纪违法案件，保持查办案件高压态势，形成有力震慑。			全区纪检监察组织共受理信访举报 628 件，同比增长 41%；处置问题线索 459 件次，同比增长 1.8%；立案查处违纪违法案件 211 件，同比增长 3.4%；查处处级干部违纪案件 27 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194 人；采取留置措施 14 人。共查处违反组织纪律问题 3 件、违反廉洁纪律问题 45 件、违反群众纪律问题 3 件、违反工作纪律问题 105 件、违反生活纪律问题 3 件，查处涉嫌职务犯罪问题 20 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立案查处违纪违法案件	12 件	211 件	5	5	
			指标 2：直接承办信访件	24 件	628 件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信访案件分析成果	100%	100%	5	5	
			指标 2：严格依纪依法依规办案	100%	100%	5	5	
			指标 3：提高反腐倡廉工作质量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指标 1：党纪政纪处分执行到位率	100%	100%	6	6	
	指标 2：上级交办信访件按期办结率		100%	65.00%	6	3.9		
	指标 3：审理期限内结案率		100%	93.00%	6	5.58		
	成本指标	指标 1：预算执行情况	100%	95.30%	6	5.7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挽回经济损失，追缴违规违纪资金	1000 万元	1153.48 万余元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处置反映问题线索	100 件	459 件	5	5	
			指标 2：党纪政纪处分	60 人	194 人	5	5	
指标 3：结案率			100%	93%	5	4.65		
指标 4：立案调查，惩治腐败，营造风清气正社会环境		不断提升	得到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提高案件侦查效率，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不断提高	得到提高	5	5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1：反腐败社会满意度	100%	94%	10	9.4		

意 度 指 标	标						
总分					100	95.7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巡视经费						
主管部门		纪工委		实施单位	纪工委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0.04	210.04	208.24	10	99.14%	9.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巡视工作条例,开展全区巡察工作。突出政治巡察,充分发挥巡察监督“利剑”作用。惩治腐败,营造风清气正社会环境			全年共计开展3轮区级巡察、1轮村(社区)巡察,共对18个区直管党组织、71个村(居)党组织进行了巡察。开展2轮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专项监督检查。坚决落实军运会筹办监察和平安稳定督察两项重大政治任务。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数量 指标		指标1:开展区级巡察次数	3轮	3轮	4	4	
			指标2:巡察办常规巡察区直管组织个数	10个	18个	4	4	
			指标3:对村(居)党组织巡察个数	50个	71个	4	4	
	产出 指标	质量 指标	指标1:发现面上问题个数	100个	954个	4	4	
			指标2:发现问题线索个数	10件	106件	4	4	
			指标3:严格依纪依法依规办案	100%	100%	4	4	
			指标4:巡视整改率	100%	96%	4	3.84	
	时效 指标		指标1:当年完成巡查单位数	5个	15个	4	4	
			指标2:问题处置及时率	100%	95%	4	3.8	
指标3:2019年底前巡视督办完成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预算执行率	100%	99.14%	5	4.96		
	指标 2: 确保不浪费, 严格按程序办案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被巡察单位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	不断提高	得到提高	10	10	
		指标 2: 推动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不断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突出政治巡察, 形成有力震慑	长效	长效	1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反映巡察工作人员行为规范投诉	≤1 次	≤1 次	10	10	
总分				100	97.5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宣传教育							
主管部门	纪工委			实施单位	纪工委机关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38.55	10	77.10%	7.71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扎实开展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宣教月活动, 丰富纪律宣传教育形式, 带动基层单位开展各具特色的廉洁文化创建活动。			完成开展廉政文艺进村(社区)活动 41 场, 观看受众近 10 万人次; 创作“清廉·青年”廉洁公益宣传视频, 利用青年团课宣讲廉政知识 20 余场; 完成开展家风故事会宣讲 100 余场次, 评选“廉洁清明”最美家庭 33 户, 带动基层单位开展各具特色的廉洁文化创建活动。				
绩	一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效 指 标	级 指 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析及改进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纪检监察系统刊物的学刊用刊单位数	170 家	170 家	7	7	
指标 2: 组织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专题研讨次数			4 次	9 次	7	7		
指标 3: 组织开展廉政文艺进村（社区）活动场次			5 场次	41 场次	7	7		
质量指标		指标 1: 廉洁文化推广度	100%	98%	7	6.86		
		指标 2: 党章党纪宣传教育覆盖率	100%	94%	7	6.58		
时效指标		指标 1: 跟踪管理及时性	100%	100%	7	7		
成本指标		指标 1: 预算执行情况	100%	77.10%	8	6.17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党员班干部报送心得体会文章和信息	200 篇	211 余篇	7	7	
			指标 2: 全区在纪检系统刊物和新闻媒体撰稿投稿	30 篇	33 余篇	7	7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巩固武汉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成果, 加强文明单位动态管理	不断增强	得到增强	8	8	
	指标 2: 巩固和提高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		不断提高	得到提高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众满意度	100%	98%	10	9		
总分					100	94.32		